

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

(2024年度)

部门名称：（公章）

填 报 人：涂艳兰

联系电话： 0751-6352023

填报日期：2024年4月25日

一、部门基本情况

（一）部门职能。

仁化县建设工程质量保障中心的部门职能是：受委托监督建筑工程施工质量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抽查检测建筑产品、建筑构件；鉴定建筑工程质量；参与建筑施工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；承办县住房和城乡建设管理局交办的其他事项。本单位内设办公室 3 个，分别是办公室、质量股、安全股。人员机构设置：事业编制 10 人，实有在职事业人员 8 人。

（二）年度总体工作和重点工作任务。

受委托监督建筑工程施工质量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。

（三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。

受委托监督建筑工程施工质量、安全生产、文明施工。

（四）部门整体支出情况。部门资金来源全部是财政拨款收入，部门预算收支构成主要是基本人员经费支出和基本公用经费支出。2023 年度预算支出 173.60 万元，决算支出 185.89 万元；2024 年度预算支出 179.94 万元，决算支出 182.17 万元。2024 年度预算支出和决算支出较上年度增加的主要原因是：2024 年人员工资提标。

二、绩效自评情况

（一）预算执行情况。

我单位严格按照财政资金管理要求使用资金，确保资金专款专用。2024 年度我单位财政供养人员在预算编制以内，预算执行方面，全年资金使用控制在年初预算范围内，“三公”经费支出较上年度有较大减少，主要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支出。资产配置严格政府采购程序进行，按照预算科目规定使用财政资金，保障资金支出的规范化、制度化。预算管理方面，切实有效地执行了内部财务管理制度、车辆、资产内部管理制度，预算资金按规定管理使用，较好地完成了当年任务目标。2024 年全面完成了上级主管部门下达我单位的各项工作任务和工作计划。

2024 年度，我单位财政资金全部按国库集中支付制度要求使用和拨付，在拨付过程中严把监督审核关，建立健全内部审批制度，财务按规定做好账务处理，严格实行专款专用，保证资金及时足额使用。

（二）部门整体支出目标实现程度及使用绩效。

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，我单位绩效管理情况较为理想，达到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。所有资金使用严格按审批程序办理、操作规范，会计核算结果真实、准确，各项支出严格按照各项制度执行。

（三）自评结论。

我单位较为重视绩效自评工作，安排了专人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具体实施，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，要求中心各部门根据实际情况汇报和提交工作计划、工作总结等资料，评价人员逐项进行询查和核实，根据确定的评价指标、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统一打分，形成自评结论。

我单位 2024 年度严格执行年初部门预算，资金使用及管理规范，制度落实到位，绩效考核目标任务圆满完成，按照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照打分得出结果为 100 分，等级为良好。

三、存在问题及改进意见。

存在问题：通过固定资产盘点，发现由于历史遗留问题，一小部分已达报废的固定资产未作报废处置。

改进意见：规范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，定期清查盘点固定资产，将需要报废核销的固定资产按规范流程报送处置。